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 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5月30日，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2015年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71号），现将函件全文披露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准则的要求，本部对你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进一步披露。

一、关于行业竞争格局和公司经营情况

1、建材机械。报告期公司建材机械实现销售收入2.45亿元，占总收入的比例为60%，同比下降29.29%。请公司补充披露与公司业务关联的宏观经济层面或行业环境层面的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行业地位，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

2、节能环保设备。报告期公司节能环保设备实现销售收入8.5亿元，占总收入的比例为23%，同比上升24.7%。请公司结合节能环保设备的行业竞争现状、下游行业情况以及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分析公司该项业务本期增长的原因。

3、清洁能源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科达洁能燃气有限公司主要开展清洁能源服务，2014年和2015年分别大额亏损1.5亿元和1.2亿元，毛利率为-87.63%。请公司结合清洁能源服务的具体经营模式，以及公司产品的优劣势，说明公司该项业务持续大额亏损的原因。

二、公司经营模式和经营风险

4、公司报告期末逾期应收融资租赁设备款 1.41 亿元，同比上升 20%，计提坏账准备 2823 万元，计提比例为 20%。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融资租赁销售的主要模式、近三年实现的融资租赁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以及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情况；（2）说明对已逾期的应收款仅计提 20% 坏账准备的依据和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报告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1.34 亿元，同比增长 214%，主要是对 9804 万元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请公司：（1）结合上述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减值迹象以及公司为收回上述款项采取的措施，说明计提依据。（2）补充披露上述应收款对应的收入确认金额和所属报告期，并结合货物交收情况，说明前期收入确认的依据是否充分。

6、报告期公司对收购芜湖科达新铭丰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铭丰机电”）产生的商誉计提减值 6540.79 万元。新铭丰机电为公司 2012 年以 570.20% 的增值率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其在 2014 年刚完成业绩承诺。请公司补充披露：（1）新铭丰机电 2012-2015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2）新铭丰机电 2015 年度是否出现业绩大幅下降情况。若有，请分析业绩承诺完成后业绩立即出现大幅变化的原因。（2）结合评估报告，说明业绩承诺期满后商誉即出现大幅减值的原因及其具体的计提依据。

三、公司资金拆借问题

7、报告期公司借款 3000 万元给辽宁法库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法库经济开发区”），同时收到法库经济开发区拨付的资金补助款 3300 万元，并将其计入营业外收入。请公司说明：（1）公司借款给法库经济开发区的原因、借款时间、利率、期限；（2）公司收到资金补助款的具体时间，并结合上述借款情况，说明公司将收到的资金补助款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依据和恰当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8、公司新收购的控股子公司江苏科行报告期向江苏省盐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3500 万元借款，同时收到江苏科行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借款 8070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江苏科行与江苏省盐阜建设集团以及江苏科行环保集团的关系、借款利率以及借款期限，并说明前述资金往来行为是否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其原因。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4 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